

证券代码：002388

证券简称：新亚制程

公告编号：2022-002

新亚电子制程（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新亚电子制程（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或“会议”）已于2022年2月9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了全体董事，并于2022年2月11日上午9: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形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9人。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新亚电子制程（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许雷宇先生主持，与会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购买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构）筑物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因公司战略发展需要，拟以自有资金向惠州市彩玉微晶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彩玉微晶”）购买其所持有的位于广东惠州博罗县杨村镇金杨工业区，合计面积为150,069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和面积为87,838.72平方米房屋建（构）筑物。公司已聘请具有执业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评估资格的深圳中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上述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构）筑物进行了评估，本次交易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构）筑物的评估价值为人民币21,853.46万元。经双方协商确定，以评估价值人民币21,853.46万元作为本次交易的成交价格。

公司与彩玉微晶皆受同一实际控制人徐琦女士控制，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关联董事许雷宇先生、徐琦女士、许珊怡女士、胡大富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购买土地使用权及房屋建（构）筑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关于提议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细内容见公司指定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亚电子制程（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2 月 11 日